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阳泉至娘子关一级公路水峪至娘子关段
建 设 单 位 中建阳泉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建 设 地 点 山西省阳泉市
验 收 单 位 中建阳泉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5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阳泉至娘子关一级公路水峪至娘子关段	行业类别	公路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中建阳泉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山西省水利厅，晋水保函[2011]77号，2011年2月14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1年3月-2013年1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山西时代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山西交科公路勘察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西安黄河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黄河上中游管理局西安规划设计研究院		

二、验收意见

2017年12月21日,中建阳泉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作为建设单位负责组织此次阳泉至娘子关一级公路水峪至娘子关段水保验收工作,参与此次验收的单位主要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中交公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山西交科公路勘察设计院,施工单位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西安黄河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单位水利部黄河水利委员会黄河上中游管理局西安规划设计研究院等。

(一) 项目概况

水峪至娘子关段位于山西省阳泉市境内。线路全长20.552公里,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建设,工程于2011年3月1日正式开工建设,2013年12月12日工程全部完工。

(二)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1年2月14日,山西省水利厅以《关于阳泉~娘子关一级公路水峪至娘子关段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晋水保函〔2011〕77号)批复了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243.08公顷。

(三)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0年12月15日,阳泉市交通运输局以《关于阳泉~娘子关一级公路水峪至娘子关段初步设计的批复》(阳交道〔2010〕181号)批复了初步设计文件。

(四) 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2年8月至2017年10月,建设单位组织黄河流域水土保持生态环境监测中心单位开展了水土保持监测,编制了《阳泉~娘子关一级公路水峪至娘子关段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的控制和减少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97.43%,水土流失总治理度95.39%,土壤流失控制比0.87,拦渣率99.15%,林草植被恢复率97.82%,林草覆盖率28.58%。

(五)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履行了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手续，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基本完整；按照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水土保持措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基本正常；水土保持后续管理维护责任落实。项目水土保持设施具备验收条件。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 1.建设单位应加强弃渣场的巡查和监测，保障稳定安全。
- 2.建设单位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曹永平	中建路桥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曹永平	建设单位
成员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周建勇	水利部黄河中游管理局 石匣规划设计研究院	工程师	周建勇	
					监测单位
	徐佳	黄河流域水土保持 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监测工程师	徐佳	
	王波	西安黄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王波	监理单位
	苏刚	山西时代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苏刚	水土保持 方案编制 单位
	李伟	中建路桥投资有限公司		李伟	施工单位
	宋磊	山西交科公路基础设计院		宋磊	设计单位